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装备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3101	78.3101	63.9321	10	81.64%	8.1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3101	78.3101	63.9321	—	81.6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和项目建设，进一步提高检察业务装备配备水平，对临近报废期限的装备进行适度更新，推动科技强检战略全面深入实施，为检察工作科学发展提供有力的科技保障。			目标完成良好：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和项目建设，进一步提高检察业务装备配备水平，对临近报废期限的装备进行适度更新，推动科技强检战略全面深入实施，为检察工作科学发展提供有力的科技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2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20	18	绩效资料可衡量性不足，以后工作中做好资料的收集和留痕。
总分			100	91.16	

填报注意事项：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